

苏州的春秋

顾小平

天堂不是从天上掉下来的。

苏州人喜欢把文化发源时间追溯到春秋时代吴国。把泰伯、仲雍南奔作为苏州文化的发端,把孔子唯一的苏州弟子言偃奉为礼仪之先贤,誉为南方夫子。

提到出状元的苏州都说文化底蕴深厚,是一个被文化熏陶的苏州,是温文尔雅的苏州,是吴侬软语的苏州。其实,苏州的祖先曾是习武好勇之輩,吴王夫差北征越国,西征齐国,公元前514年,伍子胥受命规划与创建吴国都城,苏州即成为“霸主”吴国都城,开凿了一条从苏州经望亭、无锡至奔牛镇,达于孟河,入长江,到邗江的运河,这就是现在江南运河的雏形。《汉书·地理志》记载:“吴、粤(越)之君好勇,故其民至今好用剑,轻死易发。”这便是对吴越古代民风的概括。

苏州人先辈居住在三江五湖的水乡泽国,耕种、渔猎到相互间往来都与水密切相关

三,三江五湖常有惊涛骇浪,稍一疏忽或用力不到,就会樯翻楫毁。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活,既需要机智、敏捷,更需要武力和勇敢。加之春秋战国时期,社会纷争,外部的因素与内部的生存环境,培养了苏州人好勇尚武的性格,润育了太湖船拳,后来铸就强大的东吴水师,如今成为了非遗项目。还有专诸之类的侠客等,干将、莫邪所铸造的剑更是闻名至今。

直到秦汉之际,苏州人一直延续着尚武之风。《郡国志》说:“吴俗好用剑,轻死;又六朝时多斗将战士。”《隋书·地理志》谈到江南风俗时说:“人性并躁动,风气果决,包藏祸害,视死如归,战而贵诈,此则其旧风也。”“其人本并习武,号为天下精兵,俗以五月五日斗力之战,各料强弱相敌,事类讲武。”由此可见,六朝时期,苏州地区还盛行果决、好战、好斗的风气。项梁、项羽在苏州起兵,带领着苏州八千子弟北上,一路上破釜沉舟,一往无前,奠定了灭亡秦朝的基础,最后失败时,苏州弟子又都以传统的方式自刭。

隋朝平陈之后,苏州风气逐渐变化,人的

行为方式上也渐趋于“礼”。唐、宋以来,随着北方、中原大户为了躲避战争,大量向南迁移,带来了中原的先进文化,农田水利开始大规模兴修。苏州的人亲和,迎来大批移民落地,人口和耕地激增,社会经济迅速繁荣。偏处江南,远离政治、军事冲突,苏州人感受到了安宁,于是,专心致志于经济,过起了和谐、安居、富裕的小康日子。据宋代邑人龚明之《中吴纪闻》记载:“自长庆以来,更七代三百年,吴人老死不见兵革。”长庆是唐代穆宗李恒的年号,时间为公元821年至824年。其后是北宋末宋徽宗赵佶宣和年间(1119年至1125年)了。由此向后推三百年,苏州社会比较稳定,北方人口再次南迁,农业、手工业均有很大的发展,商业尤为兴盛。到明代,各地商贾在苏州建立会馆,以联络乡谊和定居经商。现存明清碑刻资料表明在苏州的会馆就有28家,它们都有一个庞大的商业网络,三山会馆有福建籍的苏州商号100余号,晋商会馆在苏州银钱业户有81家,东齐会馆有苏州商号290家,他们的经营商品有丝绸、土

特产、茶馆酒楼,客舍市肆,比比皆是。

长时间没做事,只有一心一意的建设,苏州乐意接受外来文化的渗入,南迁人众也珍惜平安生活。在这种安逸的环境下,苏州人开始读书学习,用学习来光耀门庭。即使仅有几亩薄田的平民人家,都勉励孩子读书求学,通过学习获得功名,开启了读书为荣的风俗。即使以打柴为生的乡民朱买臣也通过读书而金榜题名。从隋炀帝大业三年(607年)开科举取士,到清德宗光绪三十一年(1905年)废止科举,1300年间文武状元辈出。唐代出现了归仁泽与归黯父子状元;兄弟状元、祖孙状元、叔侄状元外,还有同胞三鼎甲、一门两鼎甲的。状元王世琛是明代探花王鏊的裔孙,状元潘世恩的堂弟潘世璠是探花,潘世恩的孙子潘祖荫也是个探花,明代太仓王锡爵、王衡父子都是榜眼。

苏州一代一代的状元、名士造成了一种特殊而浓郁的社会氛围,潜移默化地影响着社会的风气,在他们的引领下,苏州逐渐形成了“家家礼乐,人人读书”的新风尚,整个地区的人群个性变得柔软而睿智,尚武之风式微,文气日渐兴盛。

从“好武铸剑”“断发纹身”到“学礼爱文”,苏州昌盛不衰中质的变化缘于包容海纳先进的文化。这是苏州的文化积淀,这一优势得益于人,一个地区的强盛与否,要看其人的精神,从古到今一脉相承的发展,从没中断过。近如昆剧、评弹、丝绸、缂丝,远望吴门画派、明清家具、园林等,苏州的综合实力,无不是吸纳、传承和发展五湖四海文明之功。

认识邻居吗

李晚

前不久,约了几个从前在老街巷里居住的老邻居一起吃饭。老邻居们见了面,仔细打量着彼此的变化,有的已经眉上挂霜,有的已靠拐杖行走,不禁生出许多感慨。

赶来参加聚会的刘大爷今年82岁了,当年在老街居住时,我开始写诗。热爱古典文学的刘大爷用李白的故事激励我。刘大爷双手枯瘦,老皮在骨头上晃荡,青筋暴凸,他抓住我的手问,你还写诗吧?我摇摇头。

老邻居们的这次见面,让人心情荡漾,我怀念那些从前的邻居们。

有天一在一家馆子里吃饭,看见一个中年男人望着我,感觉面熟,想端着酒杯过去敬个酒,最终却止住了这冲动。我的嘴唇一翕一张,才发觉叫不出名字来。

过后才想起,那个熟面孔,是我以前所住楼上的一个邻居。想起有年夏天,他楼上开启的空调住我卧室雨棚上滴答水,影响我睡眠了。那些年我神经衰弱,每根头发都是发达的天线,一有风吹草动,我都会在睡梦中惊醒。我上楼去打招呼,他正光着膀子一个人喝酒。我说明了来意,他友善地点点头,随即把开着的空调关了。这个邻居挺善解人意的。

我初来城市时住在一个外墙上爬满青苔的老房子里,那时用的是蜂窝煤炉子,炖一个猪蹄往往要用一个晚上,砂锅里咕咕嘟响着,香遍了整个小院。有一次,我家正炖肉,住在二楼的老朱在用斧头劈柴,他爬到五楼屋顶上吼着说,是哪个在炖猪蹄子嘛!

听见老朱的喊声,我出屋仰头叫道:“朱老大,你给我下楼来,喝酒喝酒。”老朱飞奔下楼来,我和他就着香喷喷的猪蹄汤喝泡的老药酒。老朱用缺了几颗牙的嘴嚼着猪蹄说,明儿他家红烧萝卜牛肉,提前请我上他家去喝酒。老朱还说:“你不是喜欢吃泡大蒜吗,我老婆上周做了一个缸泡大蒜。”

在老房子里住的那几年,邻居家的饭我几乎都吃过,喝过家家户户的酒。孩子刚生下来,我陪邻居们一同闻着尿骚味,听着孩子们牙牙学语,望着他们跌跌撞撞奔跑,又背着小书包上幼儿园。去年夏天,我还接到通知,老邻居家的一个孙子,今年考上重点大学了,请我去喝喜酒。

后来我搬家了,老朱竟抱住我哭得双肩抖动。我用力揉了揉老朱,朱老大,又不是生离死别,就在一个城市,可以常见面的,一样喝酒嘛。一些老邻居还流着泪帮我搬运东西。

我现在住在一个新小区,邻居之间的关系寡淡了许多。不过有一年春节,倡议在楼下吃了一个上百家的团年坝坝宴。小区里的邻居们唠嗑了一些很亲热很感人的话语,有的还趁着上来的酒劲要结拜为兄弟,准备退休以后一起去北坡。可聚会后,大家各自掩门无甚往来,有时在路上碰见一个小区里的邻居,彼此也懒得招呼一声,在电梯间里相遇,胸闷的感受让大家都不耐烦地盯住各自上下的楼层,电梯门刚一打开,便冲了出去。

我和妻子开始怀念老城里居住时的浓浓人情味儿。再后来,我又搬了两次家,房子越来越大,可回到屋里,常感觉空空荡荡,似乎有风吹来吹去,像是在房子里找人。我有次在家一个人喝酒,顿觉索然无味,便上楼去请一个认识的邻居老何下楼来喝酒,老何相当惊讶,不过他听了我的邀请后,赶紧摆手,不喝了不喝了,血压高。老何,喝酒只是个名义,我想同你唠家常呐。

而今我住大楼,有住在笼子的感觉。我住了8年多,认识的邻居不超过20个人。这20个人,也就是点点头便迅速走开,笑一笑便赶紧收住的交往。我有时感觉自己住的大楼,是一个宾馆,南来北往的人,各自在灰尘滚滚的世界里赶路。

去年,我新认识了40多种植物的名字。人非草木,我也想多和几家邻居在平常生活里来来往往,至少知道他们的名字,看见他们微笑后,上前亲热地打个招呼。一条河流里的水珠,一座山里的树木,也是有缘在一起奔流和生长。那么,一幢楼房里的邻居,何尝不是有缘人呢。

身边的树

尹乾

楼下种着两棵树,顶着深绿,经常灰扑扑的,走到阳台边上往下望才能看到。看到了也留不住眼神儿,它们太普通了,宛若一左一右株守门口晒太阳的老人家,静默着,空气是板结的。

雨,不常见,鬼灵精怪,非楼下树可比。雨可以轻易将人的视线攒聚到自己的身上,就像舞台上聚光灯下的舞女,因万众瞩目跳得更起劲,媚态百出。这时候,人会放下手头的工作,静下心来去望雨,抽离繁琐的日常,做些宁静致远的思虑,末了,总可以收获些许出神的惬意。然而只有起风的时候,为了估摸风有多大,才去探望披头散发的楼下树。人的眼睛进化万年后已经有了喜动厌静的劣根性,总轻易被动的东西吸引,静的东西往往会被忽略。

日子本来是没有刻度的,犹如一条长长的路,延伸到飘渺的云端。但发明了钟表后,日子长出了脚,滴答滴答一步一步地踩得心尖生疼,仿佛看到珍贵的泉水连绵不断地流淌一样辣眼睛,无法做到无动于衷却又为自己无能为力去自责。或许是为了稀释内疚,于是给自己内心塞满高大上的目标,不断给自己打气加油,奔跑不懈,乃至晨昏颠倒,口头上高挂所谓的充实,心甘情愿去背上重负。

这几年反反复复,让疯狂的脚步学会了静默。窝在家的时间多了起来,时不时去审视自己,开始收敛好高骛远的眼光,打量周边,找寻身边的可爱,对抗平庸琐碎的日常。

我飘忽的眼光最终还是落在楼下的那两棵树上,不经意间它们长高了许多。追忆着上一次端详它们的模样,渐渐为忽略它们的存在涨起歉意。也许有一天它们会长到我的眼皮底下吧?在没有我关注的日子里,它们默默净化我的生存环境;减少噪音,还我宁静……它们的付出令我感动。

接下来的日子里,我常常走到阳台边上探望它们,张开的树冠里,无数的枝条高擎叶柄挺拔向上如剑如戟,叶柄上的每一片叶子看上去都漾着婴儿脸蛋上那样生机勃勃的光,我感受到一种托举的力量,一种天天向上的期盼。

我迷惑于这种异样的感觉,脑里乍现阳明先生所语:汝末来看此花时,此花与汝心同归于寂,汝来看此花,便知此花不在汝心之外。

哦,楼下树亦可作如是观,是一个灵魂在唤醒另一个灵魂呢,这一切须静下心来才可以觉悟得到。

看着那两棵树,我终究又想起留守家鄉的父母亲。老母亲一直牵挂着在外奔波的儿女们,总是反复说着吉祥话语,是她在祈祷,也是她在抚慰自己为爱志念的心。

感恩与致敬那些默默关心或陪伴我的人,以及给予我的希望与力量,让我再次出发时,有了更多的定力与脚力,在这里兴阑珊而又多事的时节。



《菊》

(局部)

汪承霈 [清]

台北“故宫博物院”藏

汪承霈,清代画家,生年不详,卒于1805年,字受时,一字春农,号时斋,别号蕉雪,浙江钱塘人(原籍安徽休宁)。汪承霈精于为官,其官至兵部尚书,很受乾隆赏识和重用。而作为画家,他也有很高的造诣,堪称一代大家。

绘画方面,汪承霈在山水、人物以及花卉皆擅长,并能指画。其画作以花卉题材居多,大多勾勒线条十分精细,设色工富而富,且沉稳而富有变化,晕染有致。

除绘画外,他承袭家学的书法也为世人称道。汪承霈书法以颇为骨,以赵为肉,而肉多于骨,行笔道劲有力,据认为比当时流行的馆阁体略胜一筹。

供图·配文 络因

G 守静观海

打量他人的生活

刘建民

忘记是哪位小说家讲的,写作的过程是一个走向自己内心的过程。越开放,你对内心的张望越热切,因为你的参照系更博大,更深邃。如果这位小说家的话讲得不算离谱,那我们这些阅读者,在看小说、散文、诗歌的同时,无疑也是在“张望”打量着他人的内心与生活。

很多时候,一些阅读者,在打量他人内心生活的过程中,一旦被来自叙述者灵魂深处的文字打动,还要得寸进尺再往前迈一步,像钱钟书先生说的那样,吃了蛋,还要瞧一瞧那只下了蛋的鸡。往往是细端详下,美丑妍媸自有风姿、高下深浅别具神采。单单是个人经历,起伏波折竟也千差万别,捫摸一番,滋味深长。

比如,以描写打工生活的《国家订单》《无碑》《收脚印的人》的王十月,初中毕业就从湖北石首去南方,从深圳、到佛山、到东莞、到广州……工作换了一个又一个,做搬运工,在车

间从流水线做到管理岗,也曾去过杂志社。最初,他和许多打工仔一样,没完没了地跳槽,进厂,没完没了地加班。这期间经历的种种艰辛痛苦刺激着他,促使他把这些遭际写下来。当然握笔行文时,免不了掺杂着朴实的杂念,把写作当成攀援人生道路的一块砖:“去年(2009年)我在一些报纸和打工类期刊发表了十多篇千字文,这让我自觉今非昔比,不再是无技术无文凭的捞仔,而是一作家。我把发表的文章剪下,贴在笔记本上,想,拿它当中专文凭应没问题。”

如果小说家路内看到王十月说的这段话,他一定小有安慰,不会再自嘲自己是中国文学新生代里文凭最低的一位。与王十月年龄相差无几的路内,最高学历是技校毕业,19岁开始在苏州、上海、重庆等地辗转打工。他做过钳工、电工、操作工、仓库管理员、电脑设计、小贩、电台播音员、摄像师、广告文案等。

路内最早以写小镇小工厂青年故事《少年巴比伦》《天使坠落在哪里》《追随地的旅程》而闻名。2016年出版的《慈悲》内封上,

标称路内是“最好的70后小说作家之一”。

王十月和路内同属最好的70后小说家,堪称文学丛林中的乔木。如果说他俩之间有什么不同,那就是路内以父母亲朋在艰难时世经历过的幻灭、孤独、可笑,借助于笑中有泪的描述,引发了众多读者对工厂、工人的关注。而王十月则自己及己,由己及人,通过进城打工者的深切勾勒,呼唤着更多人对打工者的牵念。

他们在热切“张望”打量自我内心的同时,也打量“张望”着周遭人的内心,并最终以文字呈现给世人。

如何张望内心?如何打量周遭世界?诗人、当过几年地质勘探工的张二棍说过,要从小我放射到大我,把一只流浪狗看成自己家的,把一个流浪汉看成晚年的自己……当我们真正地走向他们,这个小我就会真的痛起来。此言不虚。当写作者“真的痛起来”,笔下流淌的文字才可能有温度、深度和品质,也才有可能够读者那渴盼的眼睛,读者才心服口服地驻足打量品味作家们用心灵打量过的生活景致。

如约而至

赵武明

风吹过,思想犹如盛开的花随之起舞。

在不经意间,春夏秋冬,一年四季都会如约而至。不管愿意或不情愿,童年、少年、青年、中年、老年总是如约而至。有些约是无法拒绝的。刻意躲避的未必是坏事,如约而至的未必是好事,一切顺心如意最好。

生活之所以是生活,就是各有各的无奈,各有各的苦衷。不要追悔曾经做出的选择或抉择,就算重来一次,未必会做出更好的答案。无论好坏,都是一种经历,是更多的阅历。如约而至会是刚刚好,也会是一种幡然的顿悟。

不必纠结无法改变的事物,去影响自己的情绪。人生没有褪去的经历,走的每一步都算数。挫折,有时是财富。越是苦难的时候,越是要懂得对有帮助的人感恩,对己克制,对物珍惜,不辜负每一天的时光。

淡定,是好的修养。大地简洁而素雅,天空开阔而深远。可以在如约而至的春天去踏青,可以在如约而至的夏天去追寻,可以在如约而至的秋天去采摘,可以在如约而至的冬天去收藏。不必逢迎,不必刻意。任何热闹对于身临其境者都是一种消耗,在热闹之后会感到额外的劳累和虚空。任何宁静对于坚守者都是一种滋养,内心或多或少都会长出点什么。

循着摇曳的清风,寻觅舒适静寂之所,独品天籁之音,将岁月婉约成风景。

简单地活着,风吹听风,雪飘赏雪。繁华与喧嚣之外,才有清欢得失。是非之后,方能安然,不问春来。花开陌上,不问冬雪。

在如约而至的日子里,用欢笑面对一切;在如约而至的人面前,以热情拥抱彼此。生活中,遇到任何人和事,不管是否如约而至,随时随地远离消耗自身能量的人,远离身上带有戾气的人。人和人最大的不同,在思维!而最终将思维付诸于实践和行动的,是对能量的驾驭。人一旦解决了自己的问题,就没有什么解决不了的,对自己来说是一种善意和成全。有些时候,过于热情可能会变成伤害。不理睬,却是最大的善意。

忽然间,想起一句话:黑暗的地方,才能发现金刚钻。世间万物的来去都有它的时间,该如约而至的总会到来。不必惊喜意外的抵达,也不必伤感决然的离别,任何事物都不要刻意地去追寻,到不了的地方还可以靠想象。遇见虽然珍贵,但相比如约而至的相遇,那是一种期待或者收获。

人生,是命运与文的交集,如约而至的是最好的邀请,是馈赠。能说服人的,从来都不是道理,而是南墙;能教人成长,从来不是书籍,而是经历。世界上最温柔的词,就是如约而至。

如约而至,明天的太阳依旧会从东方升起,明媚、温暖!



《春季花束》皮埃尔·雷诺阿 玛咖 供图